

广东欧帝玛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验收意见

2026年4月25日,广东欧帝玛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根据《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办法》和《广东省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验收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组织相关人员对广东欧帝玛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进行现场检查和验收。参加验收的有广东欧帝玛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业主单位)、广东蓝蜻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设备运行单位)、广东青创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比对验收监测单位)等单位的代表,并特邀3名专家组成验收小组(名单附后)。与会代表听取了业主单位对广东欧帝玛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的安装、运行等情况汇报,现场检查了监测站房及设备装置,审阅核查有关材料,经认真讨论、审议,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自动监控设施基本情况

广东欧帝玛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于2026年4月完成了污水排放口流量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的安装(更换设备)调

试。明渠流量计为北京九波声迪科技有限公司生产，COD、氨氮、TP、TN 和 pH 值自动监控设备为深圳市正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上述在线监控系统设备的选型、安装、数据采集符合国家和省相关规范的要求。广东欧帝玛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委托广东青创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完成了比对验收监测，监测结果显示，污水排放口的 COD、氨氮、TP、TN、流量和 pH 值的比对检测结果均符合《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验收技术规范》(HJ354-2019) 等相关规范的要求，监测方法及测量过程参数设置也符合《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 (COD_{Cr}、NH₃-N 等) 安装技术规范》(HJ353-2019) 的要求。

二、自动监控设施运行情况

该自动监控设施经调试投运后，性能检测符合相关要求，现场检查运转正常，建立有相应的自动监控设施管理制度和运行台账。

三、验收意见

广东欧帝玛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执行了《污染源自动监控

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安装的污水排放口明渠流量计、COD、氨氮、TP、TN 和 pH 值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基本符合《广东省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验收管理办法》要求，验收组同意通过。

建议加强管理和维护，严格执行《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办法》和《广东省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验收管理办法》的要求，认真落实数据管理、运行台账和质控等管理制度，做好数据溯源记录工作，确保该自动监控设施正常运转。

验收组成员：


黄光

杨涛 张冬梅 柯宇才
李磊 俞乾 卢明

2026年4月25日

附表 广东欧帝玛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验收成员信息表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位/职称	联系电话	备注
1	柯宇才	广东欧帝玛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厂长	18000930133	业主单位
2	李志杰	广东欧帝玛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13902519299	业主单位
3	卢旺	广东蓝蜻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员	15363929017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4	俞乾	广东蓝蜻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员	13232161410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5	黄兴森	广东青创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技术员	18820458299	比对验收监测单位
6	张冬梅	广东石油化工学院	教授	13509929036	专家
7	杨强	原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高级工程师	13927531099	专家
8	潘日华	茂名市环境技术中心	高级工程师	13509926099	专家